

- ★ 若您對於本文件及說明有任何疑問，請撥打客戶服務專線 02-8770-9828，將有專人為您解說。
- ★ 傳真後需自行來電確認；未來電者，若填寫資料有誤或無法辨識...等因素，本公司得不予執行交易。
- ★ 為保護投資人權益，如本公司交易當下獲悉下單非本人時，本公司有權以其他方式進行確認身分或交易內容，並保留受理交易與否之權利。
- ★ 表格如有塗改，請於塗改處加蓋原留印鑑；請勿使用傳真感熱紙。
- ★ 若以金融卡 / 網路銀行線上開戶者，首次採書面辦理各項業務時，請加填「金融卡 / 網路銀行線上開戶受益人留存印鑑申請書」(僅限首次留存印鑑使用)，需採郵寄方式辦理。
- ★ 若受益人為受監護宣告之人，依民法規定，受監護人之財產由監護人管理，不得以受監護人之財產為投資，故僅能承做繼承或買回業務。

填寫前請詳閱填寫須知及下方「注意事項」		活動代號：(客戶免填)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書號：(客戶免填)		
受益人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同受益人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受益人本人授權聯絡人得代理本人與 貴公司進行交易及資料異動申請之通知與確認事宜；本人亦已告知並取得聯絡人同意將其個人資料提供予 貴公司於前述業務範圍內使用。)				
填寫須知	1. 請填寫以下欲變更基金扣款變更前及變更後資料。若填寫之基金代號與基金名稱不符者，將以基金代號為主。 2. 欄位未填寫視為不變更該項，定期定額最低扣款金額：台幣5,000元(以台幣千元整倍數增加)；原幣200元(以原幣50元整倍數增加)，手續費另計。 3. 變更扣款帳戶者，請加填【資料變更申請書】及【境外基金扣款轉帳授權書】一式二聯，限以正本郵寄或臨櫃辦理；申請變更其它項目，得以傳真方式辦理。 4. 申請變更申購基金別與恢復扣款者，請填寫本申請書並加填【通路報酬及境外基金風險預告書】及【境外基金各級別五年度之費用率與報酬率】。 5. 申購變更為配息類股基金，將依開戶約定之配息方式進行配息處理(現金或再申購)。 6. 請於約定扣款日前三個工作日下午4:00前送達本公司，當期即可異動生效，逾期則於次期生效；若申請變更扣款帳戶者，需經銀行核印成功後，始得以變更扣款帳戶扣款。 7. 欲變更【扣款幣別】者，請先終止原契約，並填寫【境外基金定期定額申請書】、【通路報酬及境外基金風險預告書】及【境外基金各級別五年度之費用率與報酬率】，重新約定。			
	變更前資料		變更後資料	
	基金代號 / 基金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基金代號 / 基金名稱	
	原扣款日 / 扣款幣別		<input type="checkbox"/> 扣款金額 _____ 元	
	<input type="checkbox"/> 每月 6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台幣 <input type="checkbox"/> 外幣 <input type="checkbox"/> 每月 16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台幣 <input type="checkbox"/> 外幣 <input type="checkbox"/> 每月 26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台幣 <input type="checkbox"/> 外幣		<input type="checkbox"/> 扣款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每月 6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每月 16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每月 26 日 (僅接受單一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暫停扣款 <input type="checkbox"/> 恢復扣款 <input type="checkbox"/> 終止扣款 (日後無法恢復扣款)	
	基金代號 / 基金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基金代號 / 基金名稱	
	原扣款日 / 扣款幣別		<input type="checkbox"/> 扣款金額 _____ 元	
<input type="checkbox"/> 每月 6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台幣 <input type="checkbox"/> 外幣 <input type="checkbox"/> 每月 16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台幣 <input type="checkbox"/> 外幣 <input type="checkbox"/> 每月 26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台幣 <input type="checkbox"/> 外幣		<input type="checkbox"/> 扣款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每月 6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每月 16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每月 26 日 (僅接受單一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暫停扣款 <input type="checkbox"/> 恢復扣款 <input type="checkbox"/> 終止扣款 (日後無法恢復扣款)		
受益人確認 (請蓋留存於安聯投信之原留印鑑)		本人已了解並確認以下事項：(以下請務必勾選，若未勾選恕無法受理) <input type="checkbox"/> 基金公開說明書及投資人須知得由經理公司交付、自銷售機構取得、經理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下載。本人聲明已自適當途徑取得並詳閱內容及本申請書其後頁次所載注意事項，確實充分了解所申購之基金相關重要內容及可能產生之投資風險，且投資前已審慎衡量可承受風險、資產配置及財務狀況。所申購之基金係基於自主意願主動申購，同意承擔申購基金後所產生之相關投資風險及結果。基金配息率不代表基金報酬率，且過去配息率不代表未來配息率；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配息型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且進行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本公司於公司網站揭露各配息型基金近 12 個月內由本金支付配息之相關資料供查詢，投資人於申購時應謹慎考量。		
服務人員 / 銷售機構：_____		經辦：_____ 覆核：_____		
未成年或受監護或受輔助宣告受益人請加蓋法定代理人印鑑				

注意事項

- 本公司備置各基金公開說明書及投資人須知，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 本公司在完成申請人每月定期定額扣款申購作業程序後，於次月寄發交易對帳單供申請人核對。
- 本公司將依變更申請書之指示，按月定期定額自扣款人之帳戶進行自動扣款轉帳付款作業，並將轉帳款項存入指定申購之基金專戶，作為向本公司申購基金之價金。扣款人同意轉帳機構之自動扣款轉帳付款日即為基金之申購日。如因轉帳機構之電腦轉帳系統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事由，未能於本授權書指定之日期進行轉帳付款作業時，扣款人同意得順延至轉帳機構之電腦轉帳系統恢復正常之營業日進行轉帳付款作業，並以該日為基金申購日。扣款人須於扣款日前一營業日之營業時間截止前將申購價金(包括手續費)存入扣款帳戶。本變更申請書於約定扣款日前三個工作日下午4:00前寄達本公司者本期生效，逾期則自次期生效，若變更項目係需經扣款銀行核印及建檔者，將於銀行回覆且核印無誤後生效。
- 受益人同意所約定之定期定額申購，若經本公司依約定指示自扣款人之帳戶進行自動扣款轉帳作

- 業，而同一契約同一扣款日連續三次扣款不成功時(包括變更扣款日後再次變回原扣款日期，原連續扣款失敗次數仍會累計)，該約定之定期定額合約即自動終止失效，本受益人絕無異議。
- 受益人填寫暫停或終止扣款，若需買回已申購基金，需另外填寫境外「基金交易申請書」。
- 受益人同意依金融服務業確保金融商品或服務適合消費者辦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若受益人的風險評估與基金風險屬性不符時，不得新增扣款金額、變更扣款日及異動基金別。
- 若遇基金合併或清算，該契約相關後續處理，則依經理公司規定辦理。
- 受益人同意遵守本申請書之各項條款，安聯投信保有新增、修改、刪除或終止之權利，詳盡事宜以安聯投信之書面或網站公告為主。
- 基金不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
- 如因基金交易所生紛爭，投資人應先向經理公司提出申訴，如不接受前開處理結果或經理公司未在三十日內處理時，投資人得於收受處理結果或期限屆滿之日起六十日內向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申請評議。投資人亦得向投信投顧公會提出申訴、向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申請調處或向法院起訴。